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3及112年度

地址：新北市汐止區大同路一段237號14F-2

電話：(02)869185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資產負債表	7		-
五、綜合損益表	8~9		-
六、權益變動表	10		-
七、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43		六~二四
(七) 關係人交易	43~45		二五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5		二六
(九) 其他事項	46		二七
(十) 重大或有負債	無		-
(十一) 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十二) 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二八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6		二九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三十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6~47		三十
3. 大陸投資資訊	47		三十
(十五) 部門資訊	48		三一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1~6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十七。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係買賣船舶自動辨識系統產品，其中特定客戶之銷貨收入對於整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涉及經營績效，主要風險在於收入之發生，因是將之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針對管理階層評估上述銷貨收入時，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銷貨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
2. 瞭解及評估銷貨收入之發生其攸關內部控制有效性。
3. 對本年度該特定銷貨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核對相關內外部憑證以佐證出貨事實、檢視銷貨對象及收款對象暨期後收款是否有重大異常情形，以確認年度銷貨收入交易之確實發生。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3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明 賢 
劉 明 賢

會計師 鄭 欽 宗 
鄭 欽 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3 月 11 日



全利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13,705	42	\$ 64,035	19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三)	48,700	10	7,240	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十七)	-	-	13,282	4
1170	應收帳款 (附註四及八)	11,486	2	23,172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八及二五)	2,925	1	7,573	2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五)	449	-	22,310	6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九)	53,539	11	48,591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1,442	2	2,61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42,246</u>	<u>68</u>	<u>188,819</u>	<u>55</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三)	6,127	1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及二六)	146,521	29	144,154	42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一)	1,334	-	-	-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二)	857	-	1,60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6,029	1	5,749	2
1920	存出保證金	2,617	1	5,44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63,485</u>	<u>32</u>	<u>156,955</u>	<u>45</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505,731</u>	<u>100</u>	<u>\$ 345,77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及二六)	\$ -	-	\$ 18,000	5
2130	合約負債 (附註十七)	2,945	1	2,289	1
2150	應付票據	4,063	1	13,492	4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五)	6,947	1	12,779	4
221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四及二五)	62,499	12	26,202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26,673	5	8,395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一)	1,342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二二)	8,102	2	1,17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12,571</u>	<u>22</u>	<u>82,334</u>	<u>24</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804	-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四及二二)	2,551	1	-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355</u>	<u>1</u>	<u>-</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15,926</u>	<u>23</u>	<u>82,334</u>	<u>24</u>
權益 (附註十六)					
股本					
3110	普通股	207,543	41	195,756	57
3200	資本公積	19,146	4	22,016	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789	3	10,254	3
3350	未分配盈餘	149,327	29	35,414	10
3XXX	權益總計	<u>389,805</u>	<u>77</u>	<u>263,440</u>	<u>76</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505,731</u>	<u>100</u>	<u>\$ 345,77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十七及二五）	\$ 378,998	100	\$ 200,13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九、十八及二五）	(107,973)	(29)	(84,288)	(42)
5900	營業毛利	<u>271,025</u>	<u>71</u>	<u>115,848</u>	<u>58</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18,224)	(5)	(14,085)	(7)
6200	管理費用	(62,424)	(16)	(30,859)	(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6,101)	(15)	(31,471)	(1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36,749)	(36)	(76,415)	(38)
6900	營業淨利	<u>134,276</u>	<u>35</u>	<u>39,433</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八）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五）	3,448	1	3,410	2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二及二五）	12,811	3	443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0,401	8	(298)	-
7050	財務成本	(200)	-	(205)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46,460</u>	<u>12</u>	<u>3,350</u>	<u>2</u>
7900	稅前淨利	180,736	47	42,783	22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十九）	(31,420)	(8)	(7,432)	(4)
8200	本年度淨利	149,316	39	35,351	18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	-	-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49,316</u>	<u>39</u>	<u>\$ 35,351</u>	<u>18</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113年度		112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9750	基 本	\$	<u>7.21</u>	\$	<u>1.72</u>
9850	稀 釋	\$	<u>6.82</u>	\$	<u>1.67</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權益總計
股數 (仟股)	金額	積	金額	金額	金額
A1	19,576	\$ 22,016	\$ 7,632	\$ 26,371	\$ 251,775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B1	-	-	2,622	(2,622)	-
B9	-	-	-	(23,686)	(23,686)
D1	-	-	-	35,351	35,351
D3	-	-	-	-	-
D5	-	-	-	35,351	35,351
Z1	19,576	22,016	10,254	35,414	263,440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B1	-	-	3,535	(3,535)	-
B5	-	-	-	(22,081)	(22,081)
B9	978	-	-	(9,787)	-
C15	-	(7,282)	-	-	(7,282)
E1	200	3,682	-	-	5,682
N1	-	730	-	-	730
D1	-	-	-	149,316	149,316
D5	-	-	-	149,316	149,316
Z1	20,754	\$ 19,146	\$ 13,789	\$ 149,327	\$ 389,805
113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董事長：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80,736	\$ 42,78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270	3,117
A20200	攤銷費用	887	94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 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3,643)	(1,022)
A20900	財務成本	200	205
A21200	利息收入	(3,448)	(3,410)
A21300	股利收入	(875)	-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30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2,520	-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益	335	(428)
A31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13,282	(13,282)
A31150	應收帳款	10,853	(4,96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04	(3,06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86	(385)
A31200	存 貨	(7,468)	(5,62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8,826)	(415)
A32125	合約負債	656	(8,071)
A32130	應付票據	(9,429)	10,205
A32150	應付帳款	(5,617)	4,02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2,004	5,07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6,925	113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901	-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10,683	25,79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346	3,42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01)	(18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618)	(2,38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01,210</u>	<u>26,658</u>

(接 次 頁)

(承前頁)

代 碼		113年度	112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084)	(\$ 6,218)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140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684)	(952)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2,204	18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37)	(1,395)
B07600	收取之股利	875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u>2,828</u>	<u>334</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858)</u>	<u>(8,05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8,00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8,0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65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969)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u>(29,363)</u>	<u>(23,686)</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7,682)</u>	<u>(5,686)</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149,670	12,922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4,035</u>	<u>51,113</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213,705</u>	<u>\$ 64,035</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95 年 9 月依中華民國公司法及相關法令成立，主要經營業務包括：

- (一) 無線通信機械器材製造業。
- (二)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三) 電信管制頻器材輸入業。
- (四) 資訊軟體服務業。
- (五) 產品設計業。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3 及 112 年底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為 53%。

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於 114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4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有關金融資產分類之應用指引修正內容	2026 年 1 月 1 日(註 2)

註 1：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初次適用該修正時，不得重編比較期間，而應將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或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依適當者）以及相關受影響之資產及負債。

註 2：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企業亦得選擇於 2025 年 1 月 1 日提前適用。初次適用該修正時，應追溯適用但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初次適用之影響數認列於初次適用日。惟若企業不使用後見之明即能重編時，得選擇重編比較期間。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自然依賴型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損益表應將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

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管理階層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IFRS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 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八)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九)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股利、利息及再衡量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所產生之股利、利息係分別認列於其他收入及利息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 逾期超過 181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主要來自船舶自動辨識系統產品之銷售。由於船舶自動辨識系統產品於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並於履行剩餘義務後轉列應收帳款。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係來自政府標案之軟硬體設備維護服務或客製化設備建造，本公司係依約定於勞務提供時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或貨物控制權移轉於客戶時認列收入，以及部分專案之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

(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之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1.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值，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2. 給與母公司員工之權益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給與母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母公司之投資返還，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所發行之員工認股權，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借記保留盈餘。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9	\$ 13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58,655	5,530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154,921	58,373
	<u>\$ 213,705</u>	<u>\$ 64,035</u>

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之定期銀行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1.225%~4.8% 及 1.1%~4.7%。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股票	\$ <u>48,700</u>	\$ <u>7,240</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	\$ <u>6,127</u>	\$ <u>-</u>

八、應收款項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1,547	\$ 23,233
減：備抵損失	(<u>61</u>)	(<u>61</u>)
	\$ <u>11,486</u>	\$ <u>23,172</u>
<u>應收帳款—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925	\$ 7,573
減：備抵損失	-	-
	\$ <u>2,925</u>	\$ <u>7,57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項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

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款項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收回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如下：

113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120天	逾期121~180天	逾期超過18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2%~11%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13,889	\$ 583	\$ -	\$ -	\$ -	\$ 14,47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61)	-	-	-	(61)
攤銷後成本	<u>\$ 13,889</u>	<u>\$ 522</u>	<u>\$ -</u>	<u>\$ -</u>	<u>\$ -</u>	<u>\$ 14,411</u>

112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1~60天	逾期61~120天	逾期121~180天	逾期超過181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	0%~0.00%	0%	0%	100%	
總帳面金額	\$ 25,990	\$ 4,816	\$ -	\$ -	\$ -	\$ 30,80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61)	-	-	-	(61)
攤銷後成本	<u>\$ 25,990</u>	<u>\$ 4,755</u>	<u>\$ -</u>	<u>\$ -</u>	<u>\$ -</u>	<u>\$ 30,745</u>

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年初餘額	\$ 61	\$ 61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
年底餘額	<u>\$ 61</u>	<u>\$ 61</u>

九、存 貨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商 品	\$ 4,134	\$ 807
製 成 品	6,694	4,013
在 製 品	17,527	14,918
原 料	25,184	28,853
	<u>\$ 53,539</u>	<u>\$ 48,591</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03,717	\$ 72,398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2,520	-
其他	1,736	11,890
	<u>\$ 107,973</u>	<u>\$ 84,288</u>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92,459	\$ 68,983	\$ 22,624	\$ 1,289	\$ 6,967	\$ 192,322
增 添	-	-	5,298	-	386	5,684
處 分	-	-	(63)	-	(90)	(153)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92,459</u>	<u>\$ 68,983</u>	<u>\$ 27,859</u>	<u>\$ 1,289</u>	<u>\$ 7,263</u>	<u>\$ 197,853</u>
<u>累計折舊</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20,009	\$ 20,362	\$ 1,289	\$ 6,508	\$ 48,168
處 分	-	-	(63)	-	(90)	(153)
折舊費用	-	1,192	1,827	-	298	3,31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1,201</u>	<u>\$ 22,126</u>	<u>\$ 1,289</u>	<u>\$ 6,716</u>	<u>\$ 51,332</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92,459</u>	<u>\$ 47,782</u>	<u>\$ 5,733</u>	<u>\$ -</u>	<u>\$ 547</u>	<u>\$ 146,521</u>
<u>成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92,459	\$ 68,983	\$ 21,931	\$ 1,289	\$ 6,708	\$ 191,370
增 添	-	-	693	-	259	952
處 分	-	-	-	-	-	-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92,459</u>	<u>\$ 68,983</u>	<u>\$ 22,624</u>	<u>\$ 1,289</u>	<u>\$ 6,967</u>	<u>\$ 192,322</u>
<u>累計折舊</u>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18,817	\$ 18,923	\$ 1,254	\$ 6,057	\$ 45,051
處 分	-	-	-	-	-	-
折舊費用	-	1,192	1,439	35	451	3,117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0,009</u>	<u>\$ 20,362</u>	<u>\$ 1,289</u>	<u>\$ 6,508</u>	<u>\$ 48,168</u>
112年12月31日淨額	<u>\$ 92,459</u>	<u>\$ 48,974</u>	<u>\$ 2,262</u>	<u>\$ -</u>	<u>\$ 459</u>	<u>\$ 144,154</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主建物	50年
廠房工程	5年
機器設備	3至6年
運輸設備	4至5年
辦公設備	1至8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及廠房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1,334</u>	<u>\$ -</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2,287</u>	<u>\$ -</u>
建築物	<u>\$ 953</u>	<u>\$ -</u>

(二) 租賃負債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342</u>	<u>\$ -</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0.25%	-

十二、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607
單獨取得	137
攤銷費用	(887)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857</u>
112年1月1日餘額	\$ 1,161
單獨取得	1,395
攤銷費用	(949)
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607</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5年

十三、借 款

短期借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六)		
銀行借款	\$ -	\$ 8,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	10,000
	<u>\$ -</u>	<u>\$ 18,000</u>
利率區間	-	1.9%~2.05%

十四、其他應付款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9,680	\$ 11,394
應付員工酬勞	17,000	7,300
應付董監事酬勞	7,000	-
應付休假給付	3,574	3,284
其 他	15,245	4,224
	<u>\$ 62,499</u>	<u>\$ 26,202</u>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劃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六、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 (仟股)	<u>5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20,754</u>	<u>19,576</u>
已發行股本	<u>\$ 207,543</u>	<u>\$ 195,756</u>

113年6月12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盈餘轉增資 9,787 仟元以及員工酬勞轉增資 2,000 仟元，合計發行新股 11,787 仟元，計發行新股 1,178 仟股，上述盈餘及員工酬勞轉增資案業經金管會證券

期貨局於 113 年 7 月 8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13 年 7 月 21 日為除權息基準日，113 年 8 月 11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於 113 年 9 月 3 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6,445	\$ 20,045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員工認股權逾期失效(2)	1,971	1,971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u>730</u>	<u>-</u>
	<u>\$ 19,146</u>	<u>\$ 22,016</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資本公積中屬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普通股之股票發行溢價，僅得用以彌補虧損，不得作為其他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八(七)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已於 113 年 9 月 12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股利分派得以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須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業務規劃等，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若公司決定分派股東股利，

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 10% 為原則，惟實際分派比率，仍應依股東會決議辦理。

另依據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股利政策，係由董事會視公司歷年盈餘、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提報股東會決議。盈餘之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之金額，不得高於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總額之 5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 12 日及 112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2 年及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2 年度	111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3,535</u>	<u>\$ 2,622</u>
現金股利	<u>\$ 22,081</u>	<u>\$ 23,687</u>
股票股利	<u>\$ 9,787</u>	<u>\$ -</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 1.128	\$ 1.21
每股股票股利 (元)	\$ 0.5	\$ -

另本公司股東會於 113 年 6 月 12 日決議以資本公積 7,282 仟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擬議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3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4,932</u>
現金股利	<u>\$ 62,263</u>
股票股利	<u>\$ 41,509</u>
每股現金股利 (元)	<u>\$ 3</u>
每股股票股利 (元)	<u>\$ 2</u>

有關 11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4 年 6 月 13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七、收 入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 374,427	\$ 167,407
專案勞務收入	-	32,222
其 他	<u>4,571</u>	<u>507</u>
	<u>\$ 378,998</u>	<u>\$ 200,136</u>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合約負債—流動	<u>\$ 2,945</u>	<u>\$ 2,289</u>	<u>\$ 10,360</u>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一。

十八、稅前淨利

稅前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 利息收入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銀行存款	\$ 3,267	\$ 2,300
關係人借款	<u>181</u>	<u>1,110</u>
	<u>\$ 3,448</u>	<u>\$ 3,410</u>

(二) 其他收入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股利收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875	\$ -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二二)	10,332	-
其 他	<u>1,604</u>	<u>443</u>
	<u>\$ 12,811</u>	<u>\$ 443</u>

(三)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損益	\$ 23,643	\$ 1,022
淨外幣兌換(損)益	<u>6,758</u>	(<u>1,320</u>)
	<u>\$ 30,401</u>	(<u>\$ 298</u>)

(四) 財務成本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176	\$ 205
租賃負債之利息	24	-
	<u>\$ 200</u>	<u>\$ 205</u>

(五) 折舊及攤銷

	113年度	112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3,317	\$ 3,117
使用權資產	953	-
無形資產	887	949
合計	<u>\$ 5,157</u>	<u>\$ 4,06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6	\$ 193
營業費用	4,104	2,924
	<u>\$ 4,270</u>	<u>\$ 3,11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87</u>	<u>\$ 949</u>
------	---------------	---------------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13年度	112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3,243	\$ 3,006
股份基礎給付	730	-
其他員工福利	104,563	72,24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08,536</u>	<u>\$ 75,24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6,868	\$ 15,056
營業費用	91,668	60,193
	<u>\$ 108,536</u>	<u>\$ 75,249</u>

(七)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章程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5%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3 年及 112 年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 114 年 3 月 11 日及 113 年 3 月 11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員工酬勞	8.30%	14.58%
董監事酬勞	3.42%	-

金額

	113年度	112年度
員工酬勞	<u>\$ 17,000</u>	<u>\$ 7,300</u>
董監事酬勞	<u>\$ 7,000</u>	<u>\$ -</u>

年度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2及111年度員工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12及111年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12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八) 外幣兌換(損)益

	113年度	112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2,807	\$ 10,02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049)	(11,347)
淨(損)益	<u>\$ 6,758</u>	<u>(\$ 1,320)</u>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0,646	\$ 8,670
以前年度之調整	250	(920)
遞延所得稅	524	(31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420</u>	<u>\$ 7,43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適用稅率之調節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u>\$ 180,736</u>	<u>\$ 42,78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36,147	\$ 8,556
免稅所得	(4,977)	(20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250</u>	<u>(92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420</u>	<u>\$ 7,432</u>

由於 113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12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3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4,761	\$ 318	\$ -	\$ 5,079
應付休假給付	657	58	-	715
未實現兌換損失	212	(212)	-	-
其 他	<u>119</u>	<u>116</u>	-	<u>235</u>
	<u>\$ 5,749</u>	<u>\$ 280</u>	<u>\$ -</u>	<u>\$ 6,02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u>	<u>\$ 804</u>	<u>\$ -</u>	<u>\$ 804</u>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損失	\$ 4,859	(\$ 98)	\$ -	\$ 4,761
應付休假給付	594	63	-	657
未實現兌換損失	-	212	-	212
其 他	<u>110</u>	<u>9</u>	-	<u>119</u>
	<u>\$ 5,563</u>	<u>\$ 186</u>	<u>\$ -</u>	<u>\$ 5,74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132</u>	<u>(\$ 132)</u>	<u>\$ -</u>	<u>\$ -</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截至 111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13 年 7 月 21 日。因追溯調整，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12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1.81</u>	<u>\$ 1.72</u>
稀釋每股盈餘	<u>\$ 1.75</u>	<u>\$ 1.67</u>

單位：每股元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 之淨利	<u>\$ 149,316</u>	<u>\$ 35,351</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3年度	112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股數	20,707	20,55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271	591
員工認股權	<u>925</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21,903</u>	<u>21,145</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於 113 年 1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2,000 單位，得視實際需求，一次或分次發行，每單位認股權憑證得認購之股數為 1,000 股。因認股權行使而須發行之普通股新股總數為 2,000,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國內外控制及從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不得低於申報日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u>員 工 認 股 權</u>	113年度	
	單 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	\$ 30
本年度給與	2,000	-
本年度行使	-	-
年底流通在外	<u>2,000</u>	30
年底可行使	<u>-</u>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3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 3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5年

本公司於 113 年 1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均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3年12月
給與日股價	55.84 元
行使價格	30 元
預期波動率	38.25%~39.89%
存續期間	5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1.48%~1.52%

113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730 仟元。

二二、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13 年度中取得產業升級創新平台輔導計劃之政府補助 18,000 仟元。該金額已列為遞延收入（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該遞延收入於發生研究發展費用時，或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113 年度認列收益 10,332 仟元。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一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股票	\$ 48,700	\$ -	\$ -	\$ 48,700
一國內未上市（櫃）股 票	-	-	6,127	6,127
合 計	<u>\$ 48,700</u>	<u>\$ -</u>	<u>\$ 6,127</u>	<u>\$ 54,827</u>

112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				
一國內上市（櫃）及 興櫃股票	\$ 7,240	\$ -	\$ -	\$ 7,240

113 及 112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3 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u>
年初餘額	\$ -
購 買	6,494
認列於損益	(367)
年底餘額	<u>\$ 6,127</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外非上市（櫃）股票係採用市場法之可類比交易法，採市場法評價者係按該公司之獲利能力選取可比較公司市場乘數並據以評估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3年12月31日</u>	<u>112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 1）	\$ 228,280	\$ 116,3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4,827	7,240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6,255	48,495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款項、其他應付款及短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

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對美元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3% 時，公司之敏感度分析。3% 係為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3%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貶值 3%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美元升值 3%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113 年度	112 年度
稅前淨利	\$ 3,175	\$ 2,708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54,921	\$ 58,373
—金融負債	1,342	18,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58,550	5,42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2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2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3 及 112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減少 117 仟元及 1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地區別之信用風險主係集中在台灣及中國。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3 年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7,051	\$ 21,579	\$ 34,879	\$ -
租賃負債	194	387	774	\$ -
固定利率工具	-	-	-	-
	<u>\$ 17,245</u>	<u>\$ 21,966</u>	<u>\$ 35,653</u>	<u>\$ -</u>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1,436	\$ 19,924	\$ 11,113	\$ -
固定利率工具	29	57	18,165	-
	<u>\$ 21,465</u>	<u>\$ 19,981</u>	<u>\$ 29,278</u>	<u>\$ -</u>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融資額度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一已動用金額	\$ -	\$ 8,000
一未動用金額	<u>80,000</u>	<u>72,000</u>
	<u>\$ 80,000</u>	<u>\$ 80,000</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一已動用金額	\$ -	\$ 10,000
一未動用金額	<u>80,000</u>	<u>50,000</u>
	<u>\$ 80,000</u>	<u>\$ 60,000</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之母公司為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3年及112年12月31日皆持有本公司普通股為53%。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Alltek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113年9月成為母公司之子公司)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關聯企業
旭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度	112年度
銷貨收入	Alltek Technologies	\$ 5,531	\$ 13,966
	Singapore Pte Ltd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	3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7
		<u>\$ 5,537</u>	<u>\$ 14,016</u>

依本公司對關係人銷貨價格採成本加成計價，對關係人之收款條件為月結60天，對一般客戶則為月結30~60天。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887	\$ 1,470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9,128	-
Alltek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160	-
	<u>\$ 11,175</u>	<u>\$ 1,470</u>

進貨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無顯著不同。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Alltek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有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920 5 <u>\$ 2,925</u>	\$ 7,573 - <u>\$ 7,573</u>
其他應收款	Alltek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32 - <u>\$ 32</u>	\$ - 6 <u>\$ 6</u>

收款條件一般客戶為 30-180 天，Alltek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為 90 天匯款 (25 日結)。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3 及 112 年底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應付帳款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lltek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 55 159 <u>\$ 214</u>	\$ 113 - <u>\$ 113</u>
其他應付款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德光機股份有限公司	\$ 53 494 <u>\$ 547</u>	\$ 107 - <u>\$ 107</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係未提供擔保。

(六) 出租協議

本公司分別於 113 年 1 月及 112 年 1 月以營業租賃出租辦公室給實質關係人旭佳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租賃期間分別各為 1 年，租金係參考鄰近辦公室之租金水準。截至 113 及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營業租賃款皆為 0 仟元，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 0 仟元。113 及 112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皆為 57 仟元。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收入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34</u>
其他費用	全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53</u>	<u>\$ 105</u>
	Alltek Technologies Singapore Pte Ltd	<u>\$ 58</u>	<u>\$ 46</u>

(八) 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其他應收款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u>	<u>\$ 21,571</u>
利息收入	嵩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 181</u>	<u>\$ 1,110</u>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3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18,638</u>	<u>\$ 17,573</u>
退職後福利	526	515
股份基礎給付	<u>67</u>	<u>-</u>
	<u>\$ 19,231</u>	<u>\$ 18,08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13年12月31日	112年12月31日
不動產及廠房淨額	<u>\$ 140,241</u>	<u>\$ 141,433</u>

二七、其他事項：無。

二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合本公司股票初次上櫃前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公開承銷之股份來源，決議原股東全數放棄認購案。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3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320	32.785 (美元：新台幣)				\$	<u>108,845</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91	32.785 (美元：新台幣)				\$	<u>2,990</u>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077	30.705 (美元：新台幣)				\$	<u>94,487</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137	30.705 (美元：新台幣)				\$	<u>4,210</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 幣	113年度		112年度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淨兌換損益
美 元	32.785 (美元：新台幣)	<u>\$ 6,758</u>	30.705 (美元：新台幣)	<u>(\$ 1,320)</u>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
（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無）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無）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一、部門資訊

本公司依據管理當局（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制定決策、評估績效分配資源之管理報告釐定營運部門。本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從事船舶自動辨識系統之製造及銷售，故本公司揭露產品及客戶別資訊如下：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本公司主要產品收入分析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AIS	\$ 316,963	\$ 129,008
專 案	-	32,222
其 他	<u>62,035</u>	<u>38,906</u>
	<u>\$ 378,998</u>	<u>\$ 200,136</u>

(二)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主要於台灣營運：

	<u>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u>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台 灣	\$ 231,208	\$ 42,378
中 國	57,823	67,384
荷 蘭	37,727	35,548
其 他	<u>52,240</u>	<u>54,826</u>
	<u>\$ 378,998</u>	<u>\$ 200,136</u>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u>113年度</u>	<u>112年度</u>
客 戶 A	\$ 168,815	\$ -
客 戶 B	32,691	27,400
客 戶 C	<u>31,629</u>	<u>16,763</u>
	<u>\$ 233,135</u>	<u>\$ 44,183</u>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之 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 高 額	期 末 餘 額	實 動 支 金 額	際 利 率 區 間	資 金 貸 與 質 押 性 質	業 務 往 來 類 別	有 限 期 融 通 資 金 之 原 因	提 列 備 抵 名 稱	保 品		對 個 別 對 象 貸 金 額 (註2)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2)
													保 稱	品 值		
0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萬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	是	\$ 22,950	\$ -	\$ -	-	向金融機構最 高借款利率	營業金	營業週轉	-	-	\$ -	\$ 38,981 (註2)	\$ 194,902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編號 0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1. 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 $389,805$ (最近期淨值) $\times 10\% = 38,981$ 。
2. 資金貸與總限額 $389,805$ (最近期淨值) $\times 50\% = 194,902$ 。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本 備		註
							允 價	值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鈦象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動	50	\$ 48,700	-	\$ 48,700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Kneron Holding Corporation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	6,127	-	6,127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短期借款明細表		附註十三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四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四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五
推銷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六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七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九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9
銀行存款					
支票存款					105
活期存款		包括美金 219 仟元；			58,550
		匯率 USD\$1=32.785			
		歐元 2 仟元；			
		匯率 EUR\$1=34.140			
定期存款		包括美金 2,700 仟元；匯率			<u>154,921</u>
		USD\$1=32.785			
					<u>\$ 213,705</u>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摘 要	金 額
甲 客 戶	貨 款	\$ 9,494
乙 客 戶 (關 係 人)	貨 款	2,920
丙 客 戶	貨 款	1,470
其他 (占 5% 以 內 客 戶 彙 總)	貨 款	<u>588</u>
		14,472
減：備抵呆帳		(<u>61</u>)
合 計		<u>\$ 14,411</u>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本	淨	變	現	價	額
		成						值
商	品	\$	4,134			\$	4,577	
製	成		6,694				15,218	
在	製		17,527				17,728	
原	料		<u>25,184</u>				<u>26,184</u>	
			<u>\$ 53,539</u>				<u>\$ 63,707</u>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仟台；新台幣仟元

名	稱	數	量	金	額
AIS		22,467		\$ 316,963	
其	他	24,464		<u>62,035</u>	
				<u>\$ 378,998</u>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3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28,853
本年度進料	69,086
其他加項	239
其他減項	(234)
年底原料	(25,184)
本年度耗用原料	<u>72,760</u>
直接人工	6,347
製造費用	<u>24,290</u>
製造成本	<u>103,397</u>
年初在製品	14,918
其他加項	4
其他減項	(214)
年底在製品	(17,527)
製成品成本	<u>100,578</u>
年初製成品	4,013
其他加項	6,551
其他減項	(157)
年底製成品	(6,694)
製成品銷貨成本	<u>104,291</u>
年初商品存貨	807
本年度進貨	5,325
其他加項	25
其他減項	(71)
年底商品存貨	(4,134)
商品銷貨成本	<u>1,952</u>
其他	<u>1,730</u>
營業成本	<u>\$ 107,973</u>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名</u>	<u>稱</u>	<u>金</u>	<u>額</u>
薪資支出		\$	9,312
旅	費		1,433
保	險		980
廣	告		931
其他費用 (5%以下)			<u>5,568</u>
			<u>\$ 18,224</u>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薪資支出		\$ 40,318	
其他費用 (5%以下)		<u>22,106</u>	
		<u>\$ 62,424</u>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發展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u>項</u>	<u>目</u>	<u>金</u>	<u>額</u>
薪資支出		\$ 26,317	
委託研究費		7,694	
其他費用（5%以下合計）		<u>22,090</u>	
		<u>\$ 56,101</u>	

全科綜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3 及 112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性 質 別	113年度			112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薪資費用	\$ 14,028	\$ 75,363	\$ 89,391	\$ 12,590	\$ 52,423	\$ 65,013
勞健保費用	1,346	4,360	5,706	1,281	4,014	5,295
股份基礎給付	146	584	730	-	-	-
退休金費用	686	2,557	3,243	650	2,356	3,006
董事酬金	-	7,000	7,000	-	-	-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662</u>	<u>1,804</u>	<u>2,466</u>	<u>535</u>	<u>1,400</u>	<u>1,93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6,868</u>	<u>\$ 91,668</u>	<u>\$ 108,536</u>	<u>\$ 15,056</u>	<u>\$ 60,193</u>	<u>\$ 75,249</u>
攤銷費用	<u>\$ -</u>	<u>\$ 887</u>	<u>\$ 887</u>	<u>\$ -</u>	<u>\$ 949</u>	<u>\$ 949</u>
折舊費用	<u>\$ 166</u>	<u>\$ 4,104</u>	<u>\$ 4,270</u>	<u>\$ 193</u>	<u>\$ 2,924</u>	<u>\$ 3,117</u>

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63 人及 6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4 人及 1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